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2021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30）。

2021年9月12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进展情况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反馈意见要求，对《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内容进行了修订，并于2021年9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46）。

2021年10月8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并于2021年10月14日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提出了第一次反馈意见，根据第一次反馈意见的要求，为更加完整、及时、准确披露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信息，特对《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内容做了进一步补充修订，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52），补充、修订部分用

楷体加粗表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特此说明。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